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鸿源家园
项 目 编 号 145300721010030
建 设 地 点 云浮市云安区
验 收 单 位 云浮市滨福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23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鸿源家园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云浮市滨福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部门、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5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云浮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城协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东宏源建筑置业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广州穗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云浮市滨福投资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3日在云浮市云安区主持召开了鸿源家园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州穗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监理、方案编制、施工、设计和物业管理等单位的代表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委托广州穗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鸿源家园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水土保持方案等，组织了本次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监理、方案编制、施工、设计和物业管理等单位对有关情况的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鸿源家园位于云浮市云安区都杨镇佛山（云浮）产业转移工业园6-1.3号地，北侧为高雅路，东侧为云泰大道，西侧为翠宁

路。鸿源家园实际总用地面积 5411.66m²，全部为永久占地，包括 A 栋、F 栋两栋商住楼及门楼。土地利用类型为住宅用地。实际总建筑面积 25453.39m²，建筑密度 49.34%，综合容积率 4.65，绿化率 20.33%。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道路及绿地等。本项目已于 2013 年 4 月开工，2016 年 5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情况

2017 年 6 月，建设单位委托云浮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编制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方案编制单位于 2017 年 7 月完成《鸿源家园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建设单位已于 2017 年 7 月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表报送云安区水务局。根据水土保持方案，鸿源家园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5525.74m²，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 5411.66m²，直接影响区面积 114.08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4 年 3 月，建设单位取得本项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佛（云）规地字第 2014-05 号），该许可证内附佛山（云浮）产业转移工业园 6-1.3 号地块建设用地规划设计条件（佛（云）规条字[2013]第 008 号），同意鸿源家园按照该设计条件进行规划设计。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措施已纳入后续设计，施工单位基本按照设计内容进行施工，并充分考虑水土保持要求，在后续施工过程中对方案设计的措施按实际情况进行微调。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在施工期间未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建设单位在工程施工期间通过观测、拍摄影像照片等方式，及时掌握本工程水土流失状况和防治效果，结合水土保持方案协助施工单位加强水土保持施工管理。

结合工程实际施工情况及监理资料得知，本项目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5411.66m^2 ，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 5411.66m^2 ，直接影响区面积 0.00m^2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主要包括：雨水管网 341.45m 、种植草皮 1100.00m^2 、种植大叶灌木搭 15 株、种植细叶灌木搭 17 株。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9.03%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5.45%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拦渣率 98% ，林草植被恢复率 95.45% ，林草覆盖率 20.33% 。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8 年 11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州穗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编制单位接到委托后，对项目的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实地勘查、调查和分析，查阅了相关图文资料，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

失现状、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进行了认真分析，根据调查分析结果，于 2018 年 11 月编制完成了《鸿源家园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认为本项目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要求的水土保持工程相关内容以及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所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的各项工程安全可靠，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进行竣工验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组织开展了水土保持设计；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相关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建议，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对区内植被生长稀疏的绿化区域及时进行补植，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郑荣宣	云浮市滨福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成 员	吴锐辉	广州穗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罗海玲	广州穗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檀文斌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向春林	云浮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陈仪锐	广东宏源建筑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梁峰	广东城协建筑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单位
	倪永平	广东广源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物业管理单位